内

经

五

味

宜

忌

ļ

《内经》中关于五味之功能, 归属脏腑及治疗宜忌等论述甚丰。 散见于《素问·生气通天论》、 《素问·阴阳应象大论》、《素 问·六节脏象论》、《素问·脏气 法时论》、《灵枢·五味》等篇章。 由于言简意奥,每致阅者困惑。

如《素问·脏气法时论》曰: "肝欲散,急食辛以散之,用辛补之,鬼。食者《灵枢·五味》 篇"肝欲散"与《灵枢·五味》 相反,数"与《灵枢·五味》 相反,极乎有道理。肝之为,病,但却各有道理。所之为,而是从此,而言的,所,所气都之,则宜"急食神之"。 老理功能。怒气伤肝,肝气郁之,则宜"急食脾,必必,则宜"。 是阴水。 "肝,所有,所有,所有,则宜"。 是阴水。 "明,则宜"。 是阴水。 "明,则宜"。 是阴水。 "明,则宜"。 是阴水。 "明,则宜理,则宜理,则宜理,则宜理,则宜理,则宜理,则宜理,则宜理,则宜理,则

敛肝.即所谓以"酸泻之"。辛散以顺肝疏泄之性、犹补也、补其疏泄之不及也、故曰: "用辛补之",酸敛逆肝之疏泄性,泻其有余,故曰: "酸泻之"。 理气剂 中有 疏 肝药配酸敛之白芍者,如柴胡疏肝散、四逆散等方即是其例,可谓是对"肝欲散,急食辛以散之,用辛补之,酸泻之"之说的具体运用。

第十一段: 〔原文〕 "帝曰: 其脉至何如? ·····阴阳易者危。"

〔提要〕本段记述了脉象与季节气候的关系。总结

肝气血阴阳不足, 岂堪辛散之品更加耗伤、故曰: "肝病禁辛"。

此处仅举肝脏之宜忌为例,其余四脏, 依此类推。

五味可养人,亦可伤人。如《素问·阴 阳应象大论》之"味归形……味伤形"与《素. 问·生气通天论》之"阴之所生,本在五味, 阴之五宫,伤在五味"就是其例。要弄清这 个问题, 还要从《内经》原文来分析。《素 问。阴阳应象大论》曰:"酸生肝""苦生心" "甘生脾""辛生肺""咸生肾"。《素问。 五脏生成篇》曰:"心欲苦,肺欲辛,肝欲酸, 脾欲甘, 肾欲咸",此言其生理, 而又有言其 病理及禁忌者。《素问·生气通天论》:"味 过于酸, 肝气以津, 脾气乃绝。味过于咸, 大骨气劳, 短肌,心气抑。味过于甘, 心气喘 满, 色黑, 肾气不衡。味过去苦, 脾气不濡, 胃气乃厚。味过于辛,筋脉沮弛,精神乃央". 可见,关键在于"过"字。而《素问·宣明 五气篇》;"辛走气、气病无多,食辛;咸走血, 血病无多食咸: 苦走骨,骨病无多食苦,甘走 肉, 肉病无多食甘;酸走筋,筋病无多食酸", 关键在于"多"字。五味虽然是人体之不可少, 也是治病之不可缺, 但总以适量为度, 五味 适量能充养机体,故曰:"味归形"、五味过 量能损伤形体,故曰:"味伤形"。

## 南京中医学院 王三虎

出: "至而和则平,至而甚则病,至而反者病,至而不至者病,未至而至者病,阴阳易者危。"这是对前篇所述"气、脉其应也"的具体说明和补充。

## 告读者:

根据邮电部 (85) 邮通字第 1、 2 号通告精神,本刊特做如下规定,凡给本刊来信、来稿,请写清"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三段五号,《中医函授通讯》编辑部收 "一律

贴足邮票, 否则拒收。

来信、来稿务必写清寄信人地址,如省、市、区(县)、街(乡)、里(村)及工作单位,以便及时联系。

----编者